

依據 104 年 11 月 6 日教育部臺教授體字第 1040032342 號函核定之美和科技大學體育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規定辦理

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26 日本校 113 學年度第 9 次招生委員會議決議通過

美和科技大學

114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 體育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簡章

地址：912009 屏東縣內埔鄉美和村屏光路 23 號

招生中心電話：(08)7799821 轉 8209、8201、8188、8187

運動與休閒管理系電話：(08)7799821 轉 8381、8380

體育室電話：(08)7799821 轉 8528、8214

傳真：(08)7796078

網址：<https://www.meiho.edu.tw>



美和科技大學 114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體育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

目 錄

壹、招生名額、報名資格及成績採計方式.....	1
貳、報名.....	2
參、術科考試資訊、術科考試日期、地點及時間.....	4
肆、成績上網查詢及複查成績.....	4
伍、錄取標準及查詢錄取結果.....	4
陸、報到.....	5
柒、其它.....	5
捌、考生申訴處理辦法.....	6
附錄一 運動種類科目代碼表.....	7
附表一 推薦函.....	9
附表二 運動項目代表隊／體育班證明書.....	10
附表三 複查成績申請表.....	11
附表四 報名專用信封.....	12
附表五 報名表.....	13
附表六 報名費收據.....	14

重要日程表

運動項目 項目	棒球	其他
通訊報名	即日起至 114.3.11 (二)	即日起至 114.5.7 (三)
現場報名	114.3.11 (二) 至 114.3.14 (五)	114.5.5 (一) 至 114.5.8 (四)
術科考試資訊公告	114.3.17 (一)	無
術科考試	114.3.22 (六) 上午 9 時	無
成績上網查詢	114.5.12 (一) 下午 3 時起	114.5.12 (一) 下午 3 時起
成績複查	114.5.13 (二) 上午 10 時止	114.5.13 (二) 上午 10 時止
查詢錄取結果	114.5.15 (四) 下午 3 時起	114.5.15 (四) 下午 3 時起
正取生報到	114.5.17 (六) 上午 10 時	114.5.17 (六) 上午 10 時
備取生遞補	114.5.17 (六) 上午 11 時起	114.5.17 (六) 上午 11 時起

壹、招生名額、報名資格及成績採計方式

一、招生名額

招生學制	招生系別	招收項目	性別限制	招生名額
日間部四技	運動與休閒管理系	棒球	限男生	12
日間部四技	運動與休閒管理系	其他各項運動種類	不限	9

● 備註：

- (一) 棒球項目若有缺額，可流用至「其他各項運動種類」招生名額。
- (二) 報名「其他各項運動種類」請詳見（附錄一，第 7 頁）運動種類科目及代碼對照表內之各項運動種類。

二、報名資格

報名考生須同時符合下列二項資格：

- (一) 學歷（力）資格：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高中（職）或同等學校畢業者（含應屆畢業生），或經教育部認定具有同等學力資格者。
- (二) 運動績優資格：考生應符合下列各項資格或經歷之一，並於報名時檢具相關證明。
 1. 具備運動成績優良學生甄審、甄試資格者。
 2. 曾代表國家參加國際層級之運動競賽，並持有證明者。
 3. 曾參加全國運動會、全民運動會、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全國原住民運動會、全國身心障礙運動會，並持有證明者。
 4. 曾參加經教育部體育署核定之運動聯賽、全國單項運動協會舉辦之全國性單項運動錦標賽，並持有證明者。
 5. 曾任高中職學校運動代表隊一年以上，且曾參加縣市級以上運動競賽，並持有證明、參賽紀錄者（附表二，第 10 頁）。
 6. 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班畢業生，並持有證明者（附表二，第 10 頁）。

三、修業年限：四年為原則。

四、本校男女兼收，修畢規定學科學分且成績及格准予畢業者取得學士學位。

五、上課時間：週一至週五白天。

六、成績採計方式

(一) 「棒球」運動項目採術科考試，總分 100 分，說明如下：

1. 投手項目：

項目	內容與方法	評量重點	成績計算比例
基本技術	投手 BULL PEN 直球—10 球（球速）	球速	50%
	控球—10 球	控球	40%
體能測驗	50 公尺衝刺	體能	10%

2. 野手項目：

項目	內容與方法	評量重點	成績計算比例
基本技術	野手 打擊能力	1.揮棒速度 2.打擊動作的順暢性	50%
	守備能力	1.接球能力 2.傳球能力	40%
體能測驗	50 公尺衝刺	--	10%

3. 同分參酌順序：

- (1)基本技術成績。
- (2)體能測驗成績。

(二)「其他各項運動種類」運動項目採書面資料審查，總分 1000 分，說明如下：

1. 運動項目「參賽」證明，佔 200 分。
2. 運動教練或指導老師推薦函（格式請參見附表一，第 9 頁），佔 200 分。
3. 運動項目「得獎」證明，佔 500 分，詳細配分如下表：

名次 \ 性質	國際性 競賽	全國性 競賽	跨縣市 競賽	縣市級 競賽	鄉鎮級 競賽	校級 競賽
第一名或同級	300	250	200	150	100	50
第二名或同級	250	200	150	100	50	30
第三名或同級	200	150	100	50	30	20
其他	150	100	50	30	20	10

4. 其他足以證明學生優秀之資料，佔 100 分。

5. 同分參酌順序：

- (1)運動項目「得獎」證明成績。
- (2)運動項目「參賽」證明成績。
- (3)運動教練或指導老師推薦函成績。
- (4)其他足以證明學生優秀之資料成績。

貳、報名

一、報名日期：

運動項目	棒球	其他各項運動種類
通訊報名	即日起至 114.3.11 （二）	即日起至 114.5.7 （三）
現場報名	114.3.11 （二）至 114.3.14 （五）	114.5.5 （一）至 114.5.8 （四）

二、報名方式：

(一)通訊報名：

1. 報名收件地址：912009 屏東縣內埔鄉美和村屏光路 23 號。
2. 報名收件單位：「美和科技大學招生中心」收。
3. 請以郵局「**限時掛號**」或「**宅急便**」寄送報名資料，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二)現場報名：

1. 現場報名地點：本校興春樓一樓招生中心辦公室。
2. 現場報名時間：每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止。

三、報名時應備下列文件：請依下列順序以迴紋針夾於左上角，放裝入已黏貼附表四（第 12 頁）報名專用封面之 B4 信封內。

編號	報名資料	注意事項
1	報名費	1.報名費用新臺幣 300 元整。 2.現場報名限用現金。 3.低收入戶報名費全免：凡報名之考生係屬各縣市政府所界定之低收入戶者，得於報名時繳交各縣市政府於 114 年所開具之低收入戶證明文件（清寒證明及中低收入證明不予受理）影本，辦理報名費全免。
2	報名表	附表五（第 13 頁），考生請填寫報名表並貼妥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照片 1 張，並於考生簽章欄處簽名。
3	學歷（力）證件影本	報名學歷（力）證明文件，請以 A4 紙張縮印，須清晰可見畢業日期或發證日期，日期模糊不清者，視同不符報名資格，影本不須加蓋學校（單位）關防，亦不發還。 1.應屆畢業生：繳交學生證正反面影本或高一至高三上之歷年成績單。 2.非應屆畢業生：繳交畢業證書影本或其他具同等學力之證明影本。
4	運動績優資格證明	請考生自行檢具符合簡章第 1 頁「二、報名資格」（二）運動績優資格之證明。
5	書面資料	僅報考「其他各項運動種類」運動項目須繳交，報考「棒球」免繳交。 書面資料請以 A4 格式紙張製作，所有書面資料於報名日期截止後即不予發還，亦不提供借閱或影印，請考生自行留存相關資料備份。

四、報名注意事項

- (一)報名考生若更改姓名者，其所應繳驗之各項證件必須先至原發單位更改姓名，或報名時持戶籍謄本，否則不得報名。
- (二)逾期寄件、資格不符、表件不全而無法報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所繳報名費一概不退還。報名前請再確認清楚，除因上述情形外，報名表件寄出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
- (三)各項應繳證件及書審資料，必須於報名時備齊繳交，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補繳或追認。
- (四)參加 114 學年度其他入學管道獲錄取且報到之考生，若未至原錄取學校辦理放棄，再報考本會招生考試並經錄取，將取消其錄取及入學資格。
- (五)本校辦理本次招生，須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取得並保管考生個人資料，在辦理招生事務之目的下，進行處理及利用。本校將善盡善良保管人之義務與責任，妥善保管考生個人資料，僅提供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凡報名本招生者，即表示同意授權本校，得將自考生報名參加本招生所取得之個人及其相關資料，運用於本招生試務使用。

參、術科考試資訊、術科考試日期、地點及時間

一、術科考試資訊將於 **114 年 3 月 17 日**（一）於本校網站→招生資訊公告，查詢網址：
<https://www.meiho.edu.tw>。

二、術科考試日期、地點、時間

運 動 項 目	棒球
術 科 考 試 日 期	114.3.22（六）上午 9 時
術 科 考 試 地 點	美和科技大學北校區打擊練習場
注 意 事 項	1. 考生請攜帶身分證或學生證（正本），並於上午 8 時 50 分前完成報到及核對資料。 2. 請自行攜帶裝備（棒球服裝、手套、帽子）。

肆、成績上網查詢及複查成績

運 動 項 目	棒球	其他各項運動種類
成績上網查詢	114.5.12（一）下午 3 時起	114.5.12（一）下午 3 時起
成績複查	114.5.13（二）上午 10 時止	114.5.13（二）上午 10 時止
一、成績查詢方式：考生可於成績查詢時間起於本校網站 http://www.meiho.edu.tw 查詢個人總成績，不另寄發成績單。		
二、成績複查方式：		
（一）考生對各項成績評分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但不得申請閱覽、抄寫、複印或攝影，各項成績複查以一次為限。		
（二）複查成績限於複查時間內，填寫附表三（第 11 頁）申請表，傳真至本校招生中心（傳真電話：08-7796078），逾時或未依規定者，概不受理。		
（三）複查費用請另以掛號郵寄至本校招生中心，每項目新臺幣伍拾元（以郵票代替現金）。		
（四）若成績複查後有異動，則以異動後成績為主。		

伍、錄取標準及查詢錄取結果

運 動 項 目	棒球	其他各項運動種類
查詢錄取時間	114.5.15（四）下午 3 時起	114.5.15（四）下午 3 時起
一、錄取結果依上述日期及時間，公告於本校網站 https://www.meiho.edu.tw ，不另寄發錄取通知單。		
二、最低錄取標準由本校招生委員訂定，以總成績排序，錄取正取生至額滿為止，餘為備取生。正取生報到後若仍有缺額，得由備取生依序遞補至額滿為止，未達最低錄取標準者，雖有名額亦不予錄取。		
三、考生總成績相同時，依「同分比序」原則依次比較考生成績，以決定錄取優先順序。		

陸、報到

一、正取生報到及備取生遞補

運動項目	棒球	其他各項運動種類
正取生報到	114.5.17 (六) 上午 10 時	114.5.17 (六) 上午 10 時
備取生遞補	114.5.17 (六) 上午 11 時起	114.5.17 (六) 上午 11 時起

一、報到方式：採正取生及備取生現場報到，詳細時間以本校網站公告為準；逾時未按指定地點方式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正取生）或遞補（備取生）資格。

二、考生辦理報到及註冊應攜帶之表件以本校網站公告為準。

二、報到注意事項

(一) 錄取生辦理報到（含備取生遞補報到）時，應繳交下列表件：

1. 應屆畢業生：畢業證書正本或當學期學生證正反面影本。
2. 非應屆畢業生：學歷證件正本，未依規定攜帶學歷（力）證件正本者，一概不予受理登記報到。
3. 備取生遞補需攜帶資料等同正取生。

(二) 錄取生辦理報到必須繳交學歷（力）證件正本（不得以加蓋學校關防之影本代替，以國內學校畢業之英文版畢業證書亦不予受理），應屆畢業生報到當天得以切結書方式替代，並承諾於 **114.6.30**（一）前補交畢業證書正本。所繳交之證件，於開學後之學期中旬（約十一月份）統一發還，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要求提早領回。如已參加其他入學考試並有機會得錄取者，請慎予抉擇，不得重覆報到。

三、註冊

- (一) 本校 **114** 學年度新生入學資料袋預計 7 月中旬寄出，錄取生請於收到資料袋後，於規定時間內完成繳費，並將完成繳費證明郵寄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以完成新生入學程序。
- (二) **114** 學年度四技日間部運動與休閒管理系註冊費為 49,722 元，**114** 學年度如有異動，則依教育部規定辦理。
- (三) 有關學雜費退費基準，本校依據教育部 106 年 4 月 19 日臺教高(一)字第 1060047866B 號修正頒佈「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退費基準表」所訂之「美和科技大學學生休退學退費要點」規定辦理。

柒、其它

- 一、考生在考試或報到期間，如遇颱風警報或發生重大天然災害時，請注意收聽廣播、電視媒體由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所發佈之訊息及本校網站統一發佈之緊急措施與最新消息。
- 二、考生如經發現報名資格不符或所繳驗之各項證件若有假借、冒用、偽造或變更欺詐等情事，如錄取未入學者取消錄取資格，已入學者一經查明即開除學籍，且不發給任何學歷證件。如將來在本校畢業後始發覺，除勒令撤銷其學位證書，公告取消其畢業資格外，本校得追究其法律責任。
- 三、報名表中「通訊地址」欄，均請明確填寫，並務必請填寫郵遞區號。該地址為本校招生委員會寄發各項通知用，如因填寫錯誤或無收件人，致郵件無法投遞，損及考生權益時，由考生自行負責。

- 四、本校辦理本次招生，需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取得並保管考生個人資料，在辦理招生事務之目的下，進行處理及利用。本校將善盡善良保管人之義務與責任，妥善保管考生個人資料，僅提供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凡報名本招生者，即表示同意授權本校，得將自考生報名參加本招生所取得之個人及其相關資料，運用於本招生試務使用。
- 五、本簡章如有其他特殊狀況或未盡事宜，悉依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辦理。
- 六、可至本校招生中心網站下載招生簡章及報名表件。
- 七、以上內容如有變動或未盡事宜，以本校網站公告之事項為準。

捌、考生申訴處理辦法

- 第一條 本會辦理各項招生考試，為保障考生權益，並有效處理招生糾紛，建立考生申訴制度，特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考生糾紛處理事宜由本會委員兼任之。
- 第三條 本會接受考生提出申訴時，始得開會，委員因故不能出席會議時，不得委託代理。
- 第四條 委員與申訴案件有利害關係時，應申請迴避。
- 第五條 考生因於考試時接受不當處置或因行政措施使其權益受損，依行政程序仍無法解決者，得向本會提出申訴。
- 第六條 申訴及處理程序：
 - 一、考生申訴應於知悉日起七日內以書面為之。
 - 二、申訴者應為考生本人，應於申訴書中載明申訴人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報考序號、住址、申訴之事實及理由，並檢附相關之文件及證據後，以雙掛號郵件向本會提出，申訴書格式另訂之。
 - 三、本會接受申訴案件後，應逕行瞭解狀況與蒐集資料，並於兩週內舉行會議。會議採不公開舉行，必要時得通知申訴人、關係人與會說明。
 - 四、本會決議後應草擬評議書，一週內再提出討論通過，評議書由主任委員署名。
 - 五、評議書應明確記載事件經過，雙方陳述，評議理由。評議書送請校長核備，並函送申訴人及有關單位。
- 第七條 本會對逾越期限之申訴案件，不予受理。
- 第八條 在申訴程序中，申訴人對造其利害關係人提出民事訴訟或刑事訴訟者，應即通知本會。本會得知後，應即中止申訴案件之評議，俟訴訟結束後再行處理。
- 第九條 本辦法經委員會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錄一 運動種類科目代碼表

一般生運種類科目及代碼對照表

修訂日期:110年12月02日

運動分類	運動種類科目	代碼	運動種類科目	代碼	運動種類科目	代碼	運動種類科目	代碼	運動種類科目	代碼
球類	籃球 Basketball	001	3對3籃球 3-on-3 Basketball	098	排球 Volleyball	002	沙灘排球 Beach Volleyball	075	網球 Tennis	003
	軟式網球 Soft Tennis	004	羽球 Badminton	005	棒球 Baseball	006	壘球 Softball	007	慢速壘球 Slow Pitch Softball	096
	桌球 Table Tennis	008	足球 Football	009	五人制足球 Futsal	099	橄欖球 Rugby	010	高爾夫 Golf	011
	合球 Korfball	012	手球 Hand ball	013	沙灘手球 Beach Handball	095	撞球 Billiards	014	木球 Woodball	015
	曲棍球 Hockey	016	直排輪曲棍球 Roller Hockey	044	冰上曲棍球 Ice Hockey	067	室內曲棍球 Indoor Hockey	097	保齡球 Bowling	017
	槌球 Gate Ball	018	巧固球 Tchoukball	057	壁球 Squash	058	拳球(浮士德球) Fistball	077	短柄牆球 Racquetball	078
	滾球 Boules	082	藤球 Sepak Takraw	093						
格鬥類	柔道 Judo	019	空手道 Karate	020	跆拳道 Taekwondo	021	拳擊 Boxing	022	國術 Chinese Martial Arts	023
	武術 Wushu	024	太極拳 Tai Chi Chuan	025	角力 Wrestling	026	劍道 Kendo	027	擊劍 Fencing	028
	合氣道 Aikido	056	相撲 Sumo	085	柔術 Ju-Jitsu	086	踢拳道 Kickboxing	105		
目標類	射箭 Archery	029	原野射箭 Field Archery	087	射擊 Shooting	030	飛鏢 Darts	104		
競技類	田徑 Athletics	039	自由車 Cycling	041	滑輪溜冰 Roller Skating	042	拔河 Tug of War	045	競技體操 Artistic Gymnastics	046
	有氧競技體操 Aerobic Gymnastics	047	韻律體操 Rhythmic Gymnastics	076	運動舞蹈 Dance Sport	048	競技啦啦隊 Cheer Squad	049	舉重 Weight lifting	053
	健力 Power Lifting	054	健美 Body Building	055	彈翻床 Trampoline Gymnastics	103	霹靂舞 Breaking	106		

水上 運動類	游泳 Swimming	031	跳水 Diving	032	水球 Water Polo	033	水上芭蕾 Artistic Swimming	034	划船 Rowing	035
	輕艇 Canoe	036	帆船 Sailing	037	龍舟 Dragon Boat	038	滑水 Water Skiing	043	水上救生 Life Saving	079
	輕艇水球 Canoe Polo	080	蹼泳 Fin Swimming	084	衝浪 Surfing	107				
戶外 運動類	攀岩 Climbing	040	鐵人三項 Triathlon	050	現代五項 Modern Pentathlon	051	馬術 Equestrian	059	飛行運動 Air Sports	081
	定向越野 Orienteering	083	飛盤 Flying Disc	088	極限運動 Extreme Sports	094	滑板 Skateboarding	108		
傳統類	民俗運動 Folk Sport	052	卡巴迪 Kabaddi	092	龍獅運動 Dragon and Lion Dance	101				
智能類	西洋棋 Chess	089	圍棋 Go	090	象棋 Chinese Chess	091	電子競技 Electronic Sports	100	橋藝 Bridge	102
冬季 運動類	競速滑冰 Speed Skating	060	花式滑冰 Figure Skating	061	短道滑冰 Short Track	062	冬季兩項 Biathlon	063	雪車 Bobsleigh	064
	雪橇 Luge	065	俯臥雪橇 Skeleton	066	阿爾卑斯式滑雪 Alpine Skiing	068	自由式滑雪 Freestyle Skiing	069	北歐混合式滑雪 Nordic Combined	070
	越野滑雪 Cross- Country	071	滑雪跳躍 Ski Jumping	072	雪板(滑板滑雪) Snowboard	073	冰上石壺 Curling	074		
									其他：	999

美和科技大學 114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體育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

推薦函

申請學生姓名：_____ 畢業學校：_____

運動專長項目：_____ 運動專長年資：_____

茲推薦學生_____

參加美和科技大學 114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體育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

(一)對學生之瞭解程度：非常熟 熟 不很熟 不熟；認識；_____年

(二)文字敘述：_____

(三)總評：極為傑出 傑出 優良 佳 普通 普通以下 不清楚

推薦師長（教練）簽章：_____

任職單位：_____ 職 稱：_____

聯絡電話：_____ 填寫日期：_____

美和科技大學 114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體育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

運動項目代表隊 / 體育班證明書

考生姓名		性別	
就讀學校		就讀科別	
身分證 統一編號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報考運動項目 (限填一項)			
<p><input type="checkbox"/> 茲證明學生_____於_____年____月至_____年____月， 擔任本校_____學年度_____運動代表隊選手無誤， 並持有證明、參賽紀錄。</p> <p><input type="checkbox"/> 茲證明學生_____為本校體育班學生無誤。 *本校體育班經教育主管機關核定。</p> <p>教練或體育班導師簽章：_____</p> <p>原就讀學校體育室(組)蓋章：_____</p> <p>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p>			

※備註：本證明表之格式為範本，若各校有校運動代表隊證明及體育班證明既定格式亦可。

附表三 複查成績申請表

美和科技大學 114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體育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

複查成績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查詢編號： _____ (考生勿填)

答覆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聯絡電話
		日： 夜：
複查項目		處理結果 (考生勿填)
1		
2		
3		
4		
其他複查事項 (請說明)：		
<p>本次申請複查共計 _____ 項，每項複查費新臺幣伍拾元 (以郵票代替現金)，計新臺幣 _____ 元。</p>		

考生簽章： _____

注意事項

- (一) 考生對成績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但不得申請閱覽、抄寫、複印或攝影。各項成績複查以一次為限。
- (二) 複查方式：複查成績請於規定時間內 (參照本簡章第 4 頁)，填寫本申請表，傳真至本校招生中心 (傳真電話：08-7796078)，逾期或未依規定者，概不受理。
- (三) 繳交複查費：複查費用另以掛號郵寄至本校招生中心，每項目新臺幣伍拾元 (以郵票代替現金)。
- (四) 若成績複查後有異動，則以異動後成績為主。
- (五) 本表各欄填寫時務必字體工整，切勿潦草。

美和科技大學 114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體育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 報名專用信封

應考人：

連絡電話：()

聯絡地址： 縣市 鄉鎮市區 村 街路 段 巷 弄 號 樓 室

郵票黏貼處

限時掛號

912009 屏東縣內埔鄉美和村屏光路 23 號
美和科技大學招生中心 啟

下列各欄由考生填寫，並確實檢查內容之相關證件資料，並以✓註記，以利處理，謝謝！

報名資料
確認

報名資料包括：(請依序整理，並以迴紋針固定於左上角)

- 報名費
- 報名表
- 學歷(力)證件影本
- 運動績優資格證明
- 書面資料 (僅報考「其他各項運動種類」運動項目須繳交)

附表五 報名表

美和科技大學 114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體育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報名表(正表)

報考序號	※此欄考生請勿填寫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運動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棒球 (守備位置： <input type="checkbox"/> 投手、 <input type="checkbox"/> 捕手、 <input type="checkbox"/> 內野手、 <input type="checkbox"/> 外野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各項運動種類(運動項目：_____)								
姓名						黏 貼 處			
身分證 統一編號									
報名資格	學歷	<input type="checkbox"/> 國立 <input type="checkbox"/> 私立 _____ 年 _____ 月畢業 學校 _____ 科							
	同等學力	同等學力第 2 條 _____ 項 _____ 款辦理。 <input type="checkbox"/> 國立 <input type="checkbox"/> 私立 _____ 學校 _____ 科 自 _____ 年 _____ 月至 _____ 年 _____ 月肄業 其他：_____							
聯絡電話	(日)：() (夜)：() 行動電話：								
通訊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縣 _____ 鄉鎮 _____ 村 _____ 街 _____ 段 _____ 巷 _____ 弄 _____ 號 _____ 樓 _____ 室 _____ 市 _____ 市區 _____ 里 _____ 路								
1.本表所填各項資料及所附文件均經本人詳實核對無誤，若有不實，本人願接受招生委員會處置，絕無異議。 2.報名本招生者，即表示同意授權本校，得將自考生報名參加本招生所取得之個人及其相關資料，運用於本招生事務使用。									
考生簽章：_____									

※考生請勿自行裁切

美和科技大學 114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體育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報名表 (副表)

報考序號	※此欄考生請勿填寫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運動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棒球 守備位置： <input type="checkbox"/> 投手、 <input type="checkbox"/> 捕手、 <input type="checkbox"/> 內野手、 <input type="checkbox"/> 外野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各項運動種類(運動項目：_____)					請於此處黏貼 二吋照片	
考生姓名				連絡電話			

附表六 報名費收據

**114 學年度美和科技大學日間部四技體育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
報名費收據**

本聯由美和科技大學存查(第一聯)

茲收到考生_____繳交報名費新臺幣_____元整，特此證明。

報名收件核章：

美和科技大學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114 學年度美和科技大學日間部四技體育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
報名費收據**

本聯由學生本人存查(第二聯)

茲收到考生_____繳交報名費新臺幣_____元整，特此證明。

報名收件核章：

美和科技大學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